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标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公司收到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现就上述事项补充提示如下：

1、上述项目虽已确定中标，但尚未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合同签订及履约安排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交易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合同执行中按照“预付款-发货款-验收款-质保金”的销售结算模式，且合同的履行还受到原材料价格变化等导致公司产品成本波动的风险，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合同执行情况和收入确认政策对项目收入进行确认，预计本次中标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较小，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及影响时间将视交易的具体情况而定，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受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